

112 年度第 4 季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

製作日期：112 年 11 月 24 日

一、委員組成(具名)

召集人：謝文彥委員代

委員：黃蘭嫻委員(報告撰寫)、楊嘉駟委員、莊毓民委員(請假)、黃翠咪委員(請假)

二、本季視察業務概述

- (一)本小組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於該監會議室召開本年度之第 4 季外部視察會議，首先由該監秘書說明本季會議流程，經委員們同意本季會議之重點毋須進入戒護區內視察，故取消進入戒護區視察之流程。
- (二)依據 112 年度 3 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決議，本季視察主題為「為瞭解該監戒護外醫及保外醫治辦理情形」，並由衛生科進行業務報告，隨後，針對報告內容進行綜合討論，經由衛生科、教化科、總務科、以及戒護科等分別依業務職掌回答委員之提問。
- (三)另該監報告第 3 季視察會議接獲之收容人陳情案後續處理情形，經政風人員報告並無公務違失之處，且已進行適當處置，無再繼續列管之必要，經出席委員同意予以結案。其次，開啟全監外部視察專用意見箱，接獲 1 則收容人陳情信件，依據 112 年度 2 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決議，遇有陳情之信件立即先行拍照存證，並報告召集委員知悉，擇於視察小組會議討論相關之處理。經檢視陳情信件內容為對於家人送入用品及菜餚檢查之意見，惟並未署名，亦未具體說明發生之人、事、時、地等，無從追查與回覆。本案經由該監政風人員詳加說明後，出席委員決議交付該監依權責簽陳辦理後存查。
- (四)113 年度第 1 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視察重點及日期，擬請該監向委員進行討論後，於開會前一個月提供業務單位準備及通知委員出席。

三、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

案由	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	視察小組建議(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)
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<p>為瞭解該監戒護外醫及保外醫治辦理情形</p>	<p>一、依據法務部矯正署監獄辦事細則第八條，衛生科掌理事件包括衛生計畫及設施之指導、傳染病預防及護理之訓練、受刑人健康檢查、病病醫療、病舍管理、環境衛生清潔檢查及指導、藥品管理、受刑人戒護住院、保外醫治以及其他衛生保健等項目。</p> <p>二、桃園女監透過自主健康管理、監內醫療協助以及與監外醫療機構合作，提供收容人醫療服務以期促進身心健康、復歸社會。較特殊的是除了實際收容人的健康管理外，尚有隨母入監幼兒之健保醫療與疫苗注射服務。</p> <p>(一)監內診療：由桃園醫院、中壢天晟醫院、以及民間牙醫與中醫診所提供例行門診。112年1至10月每月平均約95診次，看診人次2,118人次，幼兒平均每月看診人次33人。</p> <p>(二)戒護外醫：112年1至10月共有621人次(含成人與幼兒)戒護外醫，以門診最多，其次為急診、檢查與住院。</p> <p>(三)保外醫治與保外待產：須依監獄行刑法等相關規定由矯正署核准，每月個案約15~20人之間。112年1~10月之間保外醫治與待產者有5人逾期未歸，另有2名保外醫治者死亡。</p>	<p>各委員對於該監戒護外醫及保外醫治情形，提出若干提問：</p> <p>一、謝文彥委員提出意見：</p> <p>(一)女監與男監在醫療需求上有何不同？他們的需求是什麼？</p> <p>(二)有無調查收容人對醫療服務的滿意度？</p> <p>(三)收容人在監所內進行戒癮治療是自費嗎？</p> <p>(四)戒護外醫對戒護人力之影響？如何因應？</p> <p>二、黃蘭嫻委員提出意見：</p> <p>(一)是否觀察女監收容人醫療需求之變化？以及看診科別是否依照監內收容人需求調整？而收容人的需求是否會因其入監罪名(如：毒品)而有不同？</p> <p>(二)監所醫療服務是否考量到未來可能的高齡化趨勢進行規劃？</p> <p>三、楊嘉駟委員提出意見：</p> <p>(一)保外就醫比例在桃女監與其他監所相比是高或低？</p> <p>(二)如何訪查保外醫治者？疫情期間是否有變通方式？以及如何評估是否停止保外醫治？</p> <p>(三)保外醫治之收容人若因經濟困頓情況而去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

	<p>三、有關各委員提問回答摘要：</p> <p>(一)女監的特殊需求即為監內之診別需要有婦科與小兒科醫師看診，其次，在預防篩檢的項目亦與男監有所不同，如：乳癌。</p> <p>(二)女監衛生科對看診進行滿意度調查滿意度約八成以上。</p> <p>(三)附設戒治所之受戒治人須自費進行戒癮，受刑人則是公費。目前監內約有 500 名毒品犯，其戒癮亦是工作重點，主要以認知行為療法為主。</p> <p>(四)毒品犯收容人對身心科診需求較大。</p> <p>(五)桃園女監保外醫治比例相對其他監獄稍高，因有保外待產。一位收容人外醫需要兩位人力，對戒護人力影響極大。收容人有需求時亦會協助其辦理易科罰金。</p> <p>(六)外醫之交通需自費，若家境困難者則會使用警備車，如情況緊急會打 119 救護車協助。</p> <p>(七)保外醫治者，衛生科人員每月查訪一次，依病況決定是否展期，如有特殊狀況者每月兩次，疫情期間以視訊方式查訪。</p> <p>(八)保外醫治者若有經濟困難會協助申請社福資源。</p>	<p>打工，是否會構成廢止保外醫治的理由？</p>
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四、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(含解除追蹤、解除追蹤持續辦理、繼續追蹤等，此部分內容由機關提供，由外部視察小組視需要放入)

年度	季別	視察建議	機關辦理情形	管考建議
		無		

五、本次會議資料

附件 1、機關簡報資料(戒護外醫與保外醫治業務報告)